

附件 1

相关高校名单 I

北京大学、清华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北京师范大学、北京协和医学院、中国科学院大学、南开大学、天津大学、哈尔滨工业大学、复旦大学、同济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南京大学、浙江大学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、厦门大学、中国海洋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、电子科技大学

附件 2

2026 届综合管理类选拔高校及专业

高校	选拔专业所属学科
天津大学	0817 化学工程与技术

注：**与上述一级学科相关的专业学位一并纳入。**相关专业学位的报名者，需证明与上述表格中相关一级学科有对应关系（对应关系，主要指在招生、培养、毕业等环节与该一级学科下属专业实行统一管理）；证明材料加盖学校有关部门、院系公章，并在报名系统中一并提交。

附件 3

相关高校名单Ⅱ

北京大学、清华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北京理工大学、中国农业大学、北京师范大学、中央民族大学、南开大学、天津大学、大连理工大学、吉林大学、哈尔滨工业大学、复旦大学、同济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南京大学、东南大学、浙江大学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、厦门大学、山东大学、中国海洋大学、武汉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、中南大学、中山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四川大学、重庆大学、电子科技大学、西安交通大学、西北工业大学、兰州大学、国防科技大学、东北大学、湖南大学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

附件 4

2026 届专业技术类选拔高校及专业

高校	选拔专业所属学科	备注
天津大学	0813 建筑学	可报考教育科研单位、规划建设单位
	0814 土木工程	可报考教育科研单位、规划建设单位
	0817 化学工程与技术	可报考教育科研单位
	0830 环境科学与工程	可报考教育科研单位、规划建设单位
	0833 城乡规划学	可报考教育科研单位、规划建设单位
	0834 风景园林学	可报考教育科研单位、规划建设单位
	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	可报考教育科研单位、规划建设单位，后者仅限规划建设方向

注：与上述一级学科相关的专业学位一并纳入。相关专业学位的报名者，需证明与上述表格中相关一级学科有对应关系（对应关系，主要指在招生、培养、毕业等环节与该一级学科下属专业实行统一管理）；证明材料加盖学校有关部门、院系公章，并在报名系统中一并提交。

附件 5

2026 届民营企业类选拔高校及专业

高校	选拔专业所属学科	备注
天津大学	0813 建筑学	
	0814 土木工程	
	0817 化学工程与技术	
	0830 环境科学与工程	
	0833 城乡规划学	
	0834 风景园林学	
	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	

注：与上述一级学科相关的专业学位一并纳入。相关专业学位的报名者，需证明与上述表格中的一级学科有对应关系（对应关系，主要指在招生、培养、毕业等环节与该一级学科下属专业实行统一管理），证明材料加盖学校有关部门或院系公章，并在报名系统中一并提交。